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征集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成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展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取得的丰硕成果，总结管理经验，培养科学与技术人才，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现征集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成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一）国家区域（山东）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取得时间：2013年1月—2025年12月）。重点征集支撑山东省重点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等方面的成果。

（二）省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取得时间：2020年1月—2025年12月）。立足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重点征集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及产业化应用实效。

（三）省青年基金、面上项目和省重大基础研究项目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取得时间：2023年1月—2025年12月）。紧扣基础研究原始创新核心目标，重点征集重要科学问题探索、原创性理论突破等方面取得的标志性进展。

二、成果类型

成果包括但不限于：重要科学发现、原创性研究成果；发表

高水平论文；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及产业化应用成果；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贡献；人才培养与团队建设成效；推动学科发展、促进产学研合作的典型案例。

三、工作要求

1.认真全面梳理。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成果征集工作，全面梳理本单位取得的代表性研究成果。省科技厅将对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成果择优推荐至国家基金委，并开展宣传推广。

2.强化结果运用。报送成果应真实、准确，具有代表性、示范性和影响力。成果报送情况将作为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依托单位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3.材料报送要求。请认真填写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成果征集表（见附件），并按推荐顺序排序，加盖单位公章后于2026年4月19日前发送至邮箱 skjtjijin@shandong.cn。

联系电话：51751139

附件：1.国家区域（山东）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成果征集表
2.省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成果征集表
3.省青年基金、面上和重大基础研究项目成果征集表

